

首都师范大学教师师德考核评议表

项目	观测点	优 秀 (90-100)	合 格 (80-90)	基 本 合 格 (60-79)	不 合 格 (59 以下)
一、坚定政治方向	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树立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共同理想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在大是大非面前保持政治清醒。				
二、自觉爱国守法	忠于祖国，忠于人民，恪守宪法原则，遵守法律法规，自觉履行公民义务，依法履行教师职责，模范遵守社会公德，自觉维护首都安全稳定与校园和谐，自觉遵守保密管理规定。				
三、传播优秀文化	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保持家国情怀，自觉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，加强古都文化、红色文化、京味文化和创新文化教育，自觉弘扬主旋律，积极传递正能量。				
四、潜心教书育人	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树立崇高职业理想，掌握现代教育理论，忠于职守，乐于奉献，坚持以德立身、以德立学、以德施教、以德育人，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、成才规律，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，坚持言传和身教相统一，因材施教，教学相长，持续提升教育教学质量，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、学会正确的思维方法。				
五、关心爱护学生	严慈相济，诲人不倦，尊重学生人格，真心关爱学生，严格要求学生，公平公正对待学生，做学生良师益友。				
六、坚持言行雅正	为人师表，以身作则，仪表端庄，举止文明，作风正派，尊重同事，团结协作，规范使用自媒体，自重自爱。				
七、遵守学术规范	严谨治学，力戒浮躁，潜心问道，勇于探索，坚持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，坚持实事求是，坚守学术良知，反对学术不端。				
八、秉持公平诚信	坚持原则，处事公道，光明磊落，为人正直，维护社会正义，引领社会风尚。				
九、坚守廉洁自律	严于律己，清廉从教，弘扬科学精神，勇于探索，发扬民主，协同创新。				
十、积极奉献社会	坚持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，履行社会责任，承担社会义务，提供专业服务，维护社会正义，引领社会风尚，贡献聪明才智，树立正确义利观。				
总 评					

备注：1. 请在相应栏内打“√”； 2. 此表请各单位留存。